|  |
| --- |
| **山东省“省级休闲渔业示范点”评定办法（试行）** |

|  |
| --- |
|  |

一、休闲渔业示范点的概念：

    休闲渔业示范点就是利用渔业设备、渔业空间、渔业生产的场地、渔法渔具、渔业产品、渔业经营活动、渔业自然环境及渔业人文资源，经过规划设计，以发挥渔业休闲旅游功能，增进人们对渔业的体验，提高渔民收益，促进渔业和旅游业的可持续发展。

二、评定范围：

    池塘或湖、库区垂钓园（渔庄）、海上网箱垂钓、人工鱼礁垂钓、渔家乐及其他以休闲渔业为主的旅游区(点)。

    三、评定的具体步骤：

    (一)听取汇报。被评定单位提供自评材料，介绍发展情况、创建“休闲渔业示范点”采取的措施、所取得的成效以及存在的问题等。

   (二)查看资料。评定小组认真检查被评定单位的休闲渔业措施、执行情况、各项管理规章制度、工作总结、旅游经营统计报表、职工思想教育和技能培训情况、旅游资源档案材料及图片、录像等。

    (三)实地考察。实地查看被评定单位的设施建设、景区开发、景区绿化、环境卫生和安全防范状况，以及渔业设施与休闲旅游的协调程度、休闲渔业现状和旅游活动组织情况；查看员工统一着装、持证上岗、文明经营及各项服务规程执行情况；查看景区简介、旅游线路图、休闲渔业及垂钓常识宣传等情况。

    (四)随机抽查。评定小组随机抽查被评定景区某一部门干部职工的人员配置、精神面貌、工作态度、服务质量及各项规章的制订和落实情况；听取游客对休闲垂钓、景区印象、服务质量、环境卫生等情况的评价。

    (五)综合测评。评定小组通过以上方式按照《休闲渔业区评定标准》进行测评打分，再就测评情况进行综合评定，提出评定意见。

    四、评定标准：

    (一)旅游交通(20分)

　　1、可进入性良好。交通设施完善，进出便捷。(5分)

　　2、有与景观环境相协调的专用停车场或船舶码头。且管理完善，布局合理，容量能满足游客接待量要求。场地平整坚实或水域畅通。标志规范、醒目。(10分)

　　3、区内使用低排放的交通工具，或鼓励使用清洁能源的交通工具。(5分)

(二)安全(15分)

　　1、认真执行公安、交通、劳动、质量监督、旅游等有关部门安全法规。建立完善的安全保卫制度，工作全面落实。(5分)

　　2、消防、防盗、救护等设备齐全、完好、有效。交通、机电、游览、娱乐等设备完好,运行正常，无安全隐患。危险地段标志明显，防护设施齐备、有效，高峰期有专人看守。(5分)

　　3、建立紧急救援机制，设立医务室，并配备医务人员。设有突发事件处理预案，应急处理能力强，事故处理及时、妥当，档案记录准确、齐全。(5分)

    (三)卫生(25分)

　　1、环境整洁。无污水污物，无乱建、乱堆、乱放现象。建筑物及各种设施设备无剥落，无污垢。空气清新，无异味。(5分)

　　2、服务区场所全部达到GB9664规定的卫生标准。餐饮场所达到GB16153规定的卫生标准；游泳场所达到GB9667规定的卫生标准。服务区室内无“四害”，室外无垃圾、脏物，住宿被罩、床单、枕套一客一换。(5分)

　　3、公共厕所布局合理，数量能满足需要，引导标识醒目美观。建筑造型与景观环境相协调。所有厕所具备水冲、盥洗、通风设备并保持完好或使用免水冲生态厕所。厕所管理完善，洁具洁净、无污垢、无堵塞、无异味。(5分)

4、垃圾箱布局合理，标识明显，数量能满足需要，造型美观，与环境相协调。合理设置可回收、不可回收垃圾箱，垃圾箱周围无脏物。配备专职卫生保洁员，环境卫生做到分工、分区、分片、定责管理，脏物随时清扫，垃圾日产日清。(5分)

5、食品卫生符合国家规定，餐饮服务配备消毒设施，不使用对环境造成污染的一次性餐具。(5分)

(四) 服务(30分)

    1、景区景点及各类服务定岗定责，管理和服务人员统一着装，戴牌上岗，服务热情，用语规范。(5分)

    2、管理和服务人员上岗前进行旅游常识、休闲垂钓介绍培训学习，并具有考核合格证。(5分)

    3、各休闲渔业区明示景区简介、游客须知、休闲渔业区全景图，设置地点科学、方便、醒目，文字规范。(5分)

    4、区内提供用于休闲渔业区介绍和旅游信息服务的游客中心，配有休闲垂钓辅导员，辅导内容科学、实用，简单易学。(5分)

    5、设置游客信箱或意见薄，并公布监督电话。(5分)

6、区内提供邮电通讯服务，通讯设施布局合理，公用电话与环境相协调，标志美观醒目，服务规范，收费合理。(5分)

(五)设施条件(30分)

1、基础条件：湖泊5000亩以上；水库1000亩以上；池塘100亩以上；人工鱼礁1000亩以上，深水网箱10个以上，滩涂500亩以上。池塘池形整齐，每个池塘以10-30亩为宜，面积适中，通风向阳；池塘平均水深1.5-1.8米，池底平整不渗水，堤埂宽度不小于3米。堤埂高度按30年防洪标准设计；水源充足，进排水渠道配套；配备电力、增氧、管理房等基础设施。人工鱼礁或深水网箱离海（岛）岸线5km以内，礁区或深水网箱周围建设有足够用于垂钓的人工浮桥平台，用于游客垂钓、休息、娱乐和餐饮。配备安全舒适的游钓船，游钓船证件齐全，船员经过严格培训，取得职务证书，船员主要有船长、轮机长以及水手兼领钓员。并配有厨房和卫生间，船用设备应有鱼探器、卫星导航仪、救生衣和救生圈等，另备有各种钓具。(15分)

2、渔用饲料、药物等符合无公害要求。(5分)

3、垂钓品种较多，并有稳定的供货渠道。(2分)

4、建立游钓渔获登记制度，控制规格和数量。(3分)

5、休闲渔业基地需办理水域养殖证或《海域使用权证书》。(5分)

(六) 经营管理(20分)

1、管理体制健全，经营机制有效；经营诚实守信，商品货真价实，无假冒伪劣、欺诈游客现象。(3分)

2、旅游质量、旅游安全、旅游统计等各项经营管理制度健全有效，贯彻措施得力，定期监督检查，有完整的书面记录和总结。(2分)

3、管理人员配备合理，高级管理人员均应具备大学以上文化程度。(3分)

4、具有独特的产品形象、良好的质量形象、鲜明的视觉形象和文明的员工形象；确立自身的品牌标志，并全面、恰当地使用。(2分)

5、有正式批准的旅游总体规划，开发建设项目符合规划要求。(3分)

6、培训机构、制度明确，人员、经费落实。业务培训全面，效果良好。上岗人员培训合格率达 100％。(2分)

7、投诉制度健全，人员、设备落实。投诉处理及时、妥善，档案记录完整。(3分)

　　8、为特定人群（老年人、儿童、残疾人等）配备旅游工具、用品，提供特殊服务。(2分)

    (七)资源和环境的保护(20分)

　　1、空气质量达 GB 3095－1996 一级标准。(2分)

　　2、噪声质量达到 GB 3096－1993 一类标准。(2分)

　　3、地面水环境质量达到GB 3838的规定，污水排放达到GB8978的规定。(3分)

　　4、休闲渔业水质达到NY5051-2001 无公害食品、水产养殖用水水质标准。 (3分)

　　5、休闲渔业环境达到GB/T18407.4-2001 农产品安全质量、无公害水产品产地环境要求标准。(2分)

    6、水产品达到GB18406.4-2001 农产品安全质量，无公害水产品安全要求标准。(3分)

　　7、科学管理垂钓游客容量。(2分)

　　8、环境氛围优良。绿化覆盖率高，区内各项设施设备符合国家关于环境保护的要求，不造成环境污染和其他公害。(3分)

    (八)市场吸引力(20分)

　　1、全省知名，美誉度高。(5分)

　　2、形成特色主题，有一定独创性。 (5分)

　　3、市场辐射力强。(5分)

　　4、游钓者抽样调查满意率高。 (5分)

    总体印象附加分：20分

    总分值为=各单项分值之和+总体印象分值

    满分为200分。

    通过ISO14000认证的可增加实际得分的10％。

   五、考核结果：

    1、测评分值170分以上的单位达到推荐条件，经省“休闲渔业示范点”评审委员会检查评定通过，由省旅游局、省海洋与渔业厅共同命名，并授予统一制作的标志牌。

    2、对已命名并挂牌的休闲渔业示范点实行动态管理，不定期进行检查，对检查中存在的问题，限期整改，限期未改者，予以摘牌。